

南开大学化学学院专业学位实践基地 申请流程与说明

为规范我院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，明确校企联合实践基地的申请、审批与盖章流程，特制定本说明。

一、基地建设层级

专业学位实践基地分为院级校企联合基地和校级联合基地两个层级：

- 院级校企联合基地：由学院与企业直接合作建立，是基地建设的基础阶段。
- 校级联合基地：在院级基地发展到一定规模后，由学校开展再次认定工作，届时研究生院将发布正式认定通知。

二、申请材料

申请建立实践基地须提交以下材料：

- 《南开大学专业学位实践基地申请表》
- 《南开大学专业学位实践基地协议书》
- 企业简介（须包含企业规模、资产状况、员工人数等基本情况，主要业务简况、研发平台及实践保障条件）

三、材料核查要点

（一）企业资质核查

申请表及企业简介中须重点说明以下内容：

- 企业规模：注册资本、总资产、员工总数等；
- 主营业务：主要产品、技术领域、行业地位；
- 实践保障条件：硬件设施、研发平台、管理制度等。

（二）师资条件核查

企业须有足够的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，能够聘任为校外导师。申请表中须列明1—2名拟聘校外导师的姓名、职称及研究方向。

（三）一致性核查

1. 两份文件中的基地名称必须完全一致；
2. 协议书甲方须为“南开大学化学学院”。

四、审批流程

1. 企业准备并填写申请表与协议书初稿，附企业简介；
2. 学院初审材料，核查企业资质、师资条件、名称一致性及安全条款；
3. 提交学院班子会审议；
4. 学院班子会通过，提交研究生院过校会；
5. 校会通过，进入签字盖章环节。

五、签字盖章流程

（一）《南开大学专业学位实践基地协议书》

1. 乙方（企业）：全部签字并盖章，含骑缝章；
2. 甲方（南开大学化学学院）：
 - 联系人及执行代表：填写化学学院联系老师姓名；
 - 联系电话：填写学院联系老师电话；
 - 盖章：先盖化学学院章，再盖研究院章。

（二）骑缝章要求

申请表和协议书两份文件均须加盖企业骑缝章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所有材料一式三份，学院、依托单位、研究生院各保存一份；
2. 协议期限一般为三年，期满后可由双方协商续签；

3. 材料中涉及的专业学位类别须与企业实际业务方向匹配，避免名称与培养目标不一致。

南开大学化学学院

2026 年 10 月